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股東特別大會安排

茲提述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謹訂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30樓3006-10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安排

本公司知悉近期有關集會限制的規管要求及有關股東大會衛生的憂慮。經考慮通函所披露的本集團資金需求，董事會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延期並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如期舉行。隨著COVID-19的爆發及蔓延以及防控疫情蔓延要求的提高，為保障可能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以下預防措施：

- (1) 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處進行強制體溫檢查；
- (2) 參會人員必須佩戴口罩(請自備口罩)；
- (3) 於股東特別大會期間不提供茶點或飲品；及
- (4) 會場將安排個別會議室以限制每間會議室的參與人數，該等參與人員可透過即時電子會議系統參加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期間，參與人員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注意及踐行良好的個人衛生。於法律允許範圍內，本公司保留拒絕進入股東特別大會會場或要求任何人士離開股東特別大會會場的權利以確保股東特別大會參與人員的健康及安全。

為了股東的健康及安全，本公司強烈鼓勵股東透過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行使其投票權，以替代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行使股東權利無需親自出席會議。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提交已填妥代表委任表格的截止時間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必須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於本公司網站(www.crimi.hk)及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安排的任何最新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闖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闖先生(主席)及王學軍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吳偉良先生及曾浩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俊博士、霍春玉女士及楊澄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rimi.hk內登載。